

##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董事会关于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招商蛇口”）拟购买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投控”）持有的深圳市南油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油集团”）24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根据相关法规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2020年6月5日、2020年7月10日，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九次临时会议、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。

2020年7月17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对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；2020年7月24日，公司披露了《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〈关于对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〉的回复公告》；同日，披露了《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。

2020年7月28日，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。

2020年8月15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收到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〉的公告》；2020年8月22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收到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〉的公告》。

2020年9月11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调整本次交易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交易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与深投控签署附条件生效的〈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补充协议（二）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〈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

协议>的议案》及本次交易的其他相关议案。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后，公司拟向深投控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其持有的南油集团 24%股权。公司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相关公告和文件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依法履行了本次交易目前阶段所需履行的程序。

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及时公告本次交易的最新进展，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四日